

证券代码：603227

证券简称：雪峰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02

新疆雪峰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1%的 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公司总股本由 724,570,000 股增加至 966,567,854 股。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南化工”）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不变，所持股份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1%。
- 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，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新疆雪峰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向新疆农牧业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22]2886号）核准，新疆雪峰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本次发行的 241,997,854 股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股份的相关证券登记手续已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在登记结算公司办理完毕。本次发行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由 724,570,000 股增加至 966,567,854 股。

因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江南化工不是本次发行对象，在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不变的情况下，其持股比例被动稀释，具体变动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本次权益变动前		本次权益变动后	
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
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	41,420,000	5.72%	41,420,000	4.29%

二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1、本次权益变动系由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所致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为被动稀释，不触及要约收购，对公司治理不会产生实质影响。

3、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等后续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雪峰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 月 5 日